

# 韶关市司法局文件

韶司〔2023〕48号

## 韶关市司法局关于公布韶关市人民政府 立法基层联系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市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发展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，拓宽社会各方有序参与政府立法途径和方式，推进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、依法立法，提高立法质量，根据《韶关市人民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工作规定》（韶司办〔2023〕33号）相关规定，经组织推荐和申报、评审调研等环节，并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确定6家基层单位作为市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，现将有关名单公布如下（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
南雄市百顺镇东坑村村民委员会

韶关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  
韶关市浈江区个体劳动者私营企业协会  
广东周和律师事务所  
广东宜方律师事务所  
广东长云律师事务所

以上联系点期限为五年，自 2023 年 10 月至 2028 年 10 月。市司法局对市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实施动态管理，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补充或者调整。开展有关市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的业务工作，请按照《韶关市人民政府立法基层联系点工作规定》执行。

韶关市司法局  
2023 年 9 月 13 日